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張美珍

電話：(05)3620123-546

傳真：(05)3622697

電子信箱：angel551@mail.cyhg.gov.tw

61249

嘉義縣太保市祥和新村祥和一路東段1號

受文者：人事處考核訓練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6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102437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嘉義縣政府101年度「數位行旅，魅力玩嘉」活動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計畫係配合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101年度推動公務人員數位學習實施計畫相關活動辦法，有關「在地特色計畫」擬定。
- 二、上開計畫增列「靈光乍現- e指神功」、「與嘉邂逅，行腳之旅」及「數位任我行，來嘉慶豐收」等3項，餘「全方位英語力提升活動」、「在地化自製數位教材及行銷短片推廣」及「菁英社群獎活動」等，本府分別於101年5月16日以府人考字第1010228013號函、101年4月19日以府人考字第1010213884號函及101年5月10日以府人考字第1010227980號函頒。
- 三、有關「靈光乍現- e指神功」，其5門課程為本年度必讀課程，分別為：來嘉走一趟（1小時）、傳統藝術系列—交趾陶、剪粘、灰塑（2小時）、低碳城市綠色生活（2小時）、觀光行銷（1小時）及觀光英語（1小時）。
- 四、另「全方位英語力提升活動」，有關「個人獎」部分修正如下：

(一)通過線上初級(或中級)大會考並取得證書者，予以嘉獎
1次。

(二)通過線上初級及中級大會考並取得證書者，予以嘉獎2次。
(原通過中級大會考並取得證書者，予以嘉獎2次)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各地政事務所、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、各國民中小
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副本：人事處考核訓練科

縣長張花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(局)長決行